

貳、我國現行人事管理制度概述

書籍目錄：研究報告彙編

書名：考試院研究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彙編(三)

目錄：人事機構設置及人事人員管理制度改進之研究

章節：貳、我國現行人事管理制度概述

國內行政學界一般採取「部內制」、「折衷制」、「部外制」三種體制類別，用以分析各國人事主管機關（構）職權運作範圍，及其與國家最高行政首長間的互動關係（註1）。但是，人事行政學者許南雄，另採「獨立制」說明我國五權憲法之考銓（人事）機關體制的運作特質，強調其不同於英、美、德、法、日等國在三權分立下「幕僚制」的人事組織及運作型態。他並歸納所謂「獨立制」的三項特徵為：（一）人事職權獨立、（二）人事機關獨立、（三）人事主管機關及其分支機構自成一條鞭體制（許南雄民八十一年：三九一—四三九）。事實上，對於這三項制度特徵，吾人若進一步加上依人事主管機構組織決策型態的

「首長制」與「合議制」之分，則可得知前二項並非我國「獨立制」所特有；真正足以凸顯我國威權統治之有別於西方民主行政者，其實乃在所謂「人事一條鞭」此項制度焦點（江大樹，民八十三年 a：二六—三三）。本章以下擬先闡明「人事一條鞭」體制的學理意涵，然後概述「人事管理條例」相關規範制定的時代背景，同時分析其建構與強化的過程，其中特別著重其時代需求與價值取向，以及特殊體制的設計內涵。